

公告编号:2025-012

证券代码: 430368

证券简称: 明波通信

主办券商: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上海明波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提供借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借款概述

为了合理利用公司闲置资金,在不影响公司运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厦门明波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于2025年向厦门昌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拟提供有息借款,往来金额累计不超过1000万元,借款期限内根据对方公司经营状况随借随还,借款期限最长为6个月,借款年利率拟参考同期贷款基准利率(LPR)确定,日利率=年利率 $\div$ 360,按日计息到期收回本金及利息。

二、借款对象基本情况

名称: 厦门昌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3MA33QTU15Y

法定代表人: 陈绪兵

注册资本: 1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20年4月16日

主营业务: 生物技术推广服务;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 饲料零售; 饲料批发; 其他未列明信息技术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 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其他未列明专业技术服务业

实际控制人: 陈绪兵

信用情况: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4年该公司营业收入为10,138.26万元,净利润为236.68万元,资产负债率为68.67%。

关联交易: 不存在关联交易

三、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事项，同意票数5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九十二条相关规定、公司《章程》第四十四条相关规定：“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事项属于下列情形之一的，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二）单次财务资助金额或者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 本次交易属于股东大会审议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权限。该事项已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对外借款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借款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向非关联方提供借款，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五、备查文件

（一）《上海明波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明波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